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 
聯絡人：白叔幼  
聯絡電話：087320415#3635  
傳真：08-7322450  
電子信箱：a252166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枋寮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9日  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特字第113011469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30000A113011469100-1. jpg)

主旨：有關行政院修正「打詐新四法」電子圖文說明資料1份，  
其附件誤植，特此更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113年9月4日屏府教學字第11350663號函(諒  
達)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  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生事務科



# 打詐新四法

保障人民財產安全更給力！



訂定 詐欺犯罪危害防制條例

修正 刑事訴訟法 (科技偵查法制化)

修正 通訊保障及監察法

修正 洗錢防制法



加強網路廣告平臺業者、金融業者、  
電信業者責任，並加重詐欺刑責

